

1902

佛國文庫

第五輯

(佛國文物專輯)

佛國縣政協文史組編

一九八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資料室

贈閱
廣安縣

文物重義說佛圖一鏡
一劍古生系各派人物
今為烈珍護功深點更
芳

佛圖和信物竹呂余己亥冬集芳五則序八十五

目 录

- 一、佛冈文物简介……………刘恩松 (1)
- 二、寺院古钟……………廖栢昭 (15)
- 三、烈士陵园……………林自强 (18)
- 四、镇馆之宝话古铙……………黄敬文 (21)
- 五、漫谈青铜剑……………廖栢昭 (27)
- 六、有关府城城隍庙忆述……………钟慧星 (30)
- 七、发掘汤塘横田唐代古墓的经过
……………廖栢昭 (34) ✓
- 八、我记忆中的烟岭圩……………郑国仰 (40) ✓
- 九、青洞汛地的传说与遗址……………朱兆熊 (46)
- 附：佛冈县不可移动文物遗址概况一
览表……………县博物馆供稿
- “三爨亭” 爨
- 革命印鉴二枚
- 封面设计：廖凤仪

佛冈文物简介

根据文物普查资料整编

文化局刘恩松

文物丰藏说佛冈，一铙一剑古生香，
风流人物今为烈，^护珍^鑽功深迹更芳。

这是省人大代表、省文史馆馆员、著名书法家秦喆生于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参观佛冈博物馆时亲手写的诗。并亲笔书写“佛冈县博物馆”六个大字。

的确，经文物普查，发现三处四——六千年前新石器晚期和一处二千三百多年前战国时期的遗址，遥远的历史，给我们留下了不少珍贵的文物，这里收集和出土有新石器时期的石斧、石铤、石环、石刀、石凿、石心、石箭簇；西周时期的青铜器——铙；战国古墓中的陶器和青铜剑、矛；汉代的大量古钱；唐代的陶器，宋代的陶罐、钱币，还有明清直至近代的各种文物共一百七十六件。所有这些证实佛

冈地域从原始社会就已经有了人类活动。现简介如下：

一、古代人类遗址发现点

(1) 新石器晚期遗址发现点之一。在本县汤塘区围镇乡西南边一座独立的小山岗，土名猪牯垫，东西长，顶部稍平整，现已为群众开垦种植之地。坐北向南，面临四九河，东环一小溪，西面纵贯着广韶公路的汤塘路段，四周阡陌纵横。它于一九五六年为广东省文物普查工作人员会同广州市博物馆的专业人员亲临现场考查，一九八五年我县文物普查办公室工作人员和市文管会有关人员对此遗址进行复查，发现新石器晚期的遗物有：石斧、石锛、石凿、石刀、石环、石心、石箭镞等三十余件。陶器有方格纹、回形纹。整个遗址面积约二千五百平方米，堆积层厚约十公分，距今时间约四千——六千年。

(2) 新石器遗址发现点之二。在本县石角区科旺乡龙船湾的余龙围山，距科旺高车、水围村一公里，与吉田乡高埔村隔河相对，距大庙峡一公里多，坐北东向南西，面临

石角河、龙南河汇合处，是一斜平山丘，东北面现还有明显的濠沟，虽经数千年的冲积，但仍有三米高三米多宽，遗址占有面积二千多平方米，听说数百年前这里是余姓住地，故叫余龙围，后因虎患为害甚多而迁居，便成了原始森林，虎居之地。现已被群众开垦种植旱作物。一九八六年五月在此发现有石斧、石锛、石箭镞、石心、陶器等实物，六月经县、市文物普查部门的实地考察和鉴定，确认为是新石器时代的遗址，距今约有五、六千年。

（3）新石器晚期遗址之三。在本县四九区横江乡老君庙山，横江小学东侧约二百米处，与四九区公所相距一公里。山的坡度不大，没有树木，现在成为群众开垦种植之地。坐北向南，面临四九河，西抱一小溪，在山顶下约一百米，占有面积约四千平方米。它是一九五六年为广东省文物普查人员所发现。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由我县文物普查人员和广州市博物馆的专业人员亲临复查。出土的陶器有大小两种方格纹、方格米字纹、水波纹、回形纹，断层分明，堆积层厚约二十公分。经鉴定，遗址距今约三千年至四千多年。

（4）战国时期遗址发现点。在本县水

头区桂元乡黄塘村北面的大拱背山。与黄塘村相距约七百米。大拱背山是一座独立小山，有少量树木，坐北向南，占有面积约一千五百平方米，西临小溪，山麓接水田，四周山峦起伏，环境幽美。它是一九五六年为广东省文物普查工作人员所发现。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由我县文物普查人员和广州市博物馆专业人员亲临现场复查。出土的战国陶器有方格纹、回形纹等。堆积层厚约十公分，断层分明。经鉴定遗址距今约四千多年。

二、出土文物和收集文物

（1）新石器时代石器

收集有石斧五把、石锛五把，石磨一件，石心三件，石箭镞五枚，石环三件，石刀一件。这些石器都是从猪牯塾，大拱背，余龙围，老君庙等新石器遗址发现点发现。

（2）陶器类

战国时期的陶碗、陶杯共三件。是一九七六年三月高岗区新联乡旗岭村山公路斜坡的一座战国古墓址发现的。经文物部门鉴定属战国时期制作的陶器生活用具。距今二千二百多年

——二千四百六十年。

初唐陶罐两件、陶碗一件，是一九八四年三月汤塘镇田中村东侧的一座初唐古墓中发现。经文物部门鉴定是唐朝初年的手工制品，距今有一千三百年。

唐代骨灰陶罐。是一九七四年龙山区浮良乡小学生在背底园村掘地基建校时出土。经文物部门鉴定属唐代制品，距今一千零八十九年——一千三百六十八年。

宋代骨灰陶罐。是一九七五年烟岭区社坪乡农民在耕地时发现。经鉴定属宋代产品，距今有七百零七年——一千零二十六年。

（3）青铜类（含铜器）

西周时期的铜铙。（公元前1122——771年）据一九八四年十月七日《广州日报》第一版登载：“该钟是我省发现的最早的一件青铜乐器。（详见专文介绍）

战国时期青铜剑两把、青铜矛一把。（详见专文介绍）

西汉、东汉古钱。是一九八三年四月泥水工范秀发等在本县城南一公里多的摩萝山西北面山腰，广韶公路边挖地基时发现的。出土重量二十七点五公斤。经省博物馆鉴定属西

汉、东汉时的通用货币。形状圆形，中有正方孔，分别有大、小、有边和剪边、五铢、货泉、大泉、五十、半两、三铢等八种标本。

宋代古钱。是一九八三年十二月民安区农民袁伦书，在从化围山枣窝发现的。共有六十五枚，十六个年号。分别是“淳元”、“至元”、“大中”、“圣元”、“皇元”、“熙薰”、“元通”、“绍元”、“崇宁”、“政和”、“宣和”、“建炎”、“绍兴”、“庆元”、“嘉泰”、“嘉定”。上述古钱都是外呈圆形，中有正方孔，边缘周廓明显，两面俱无内廓。

民国时期滇粤桂联军总司令部徽章。这是一九八四年冬文物普查时，由高岗区委会捐献出来的。原件铜质圆形，蓝底白边白字，直径四公分，厚零点二公分。面部塑有“滇粤桂联军总司令部出入证”。背后刻有“中华民国六年”字样。它是当年孙中山在广州领导进行护法斗争临时建立的一个军事机关的徽章。

民国时期犁头会徽章。这是一九八三年冬文物普查时烟岭区社坪乡农民李石玉捐献出来的。原件铜质圆形，蓝底白字，直径三点三公分，厚零点一公分，面部环塑有“英德县农民

协会会员”和犁头图案，简称“犁头会章”。英德县农民协会即犁头会，在一九二七年“八一”南昌起义前夕成立于英德鱼湾。它是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农民运动组织。当时我县高岗区宝结岭被吸收的农民近四十人。一九三一年，协会曾发动过“鱼湾暴动”，建立起地方苏维埃政权。一九三二年后，革命转入低潮，犁头会员停止活动，而会员们对所领会徽，极为珍视。一九四六年，解放战争爆发，英东人民武装游击队领导人李拔才率部在英德边境活动时，以李石育家为联络站。当部队给养最困难的时候，李石育积极设法予以解决。李拔才为了表彰他对革命的忠诚，因此赠给这枚徽章作为纪念。

闹钟剧社社徽。是一九八四年冬我县进行文物普查时由水头区廖圣桃捐献出来的。原件是白铜铸制品，浑圆形，直径三点三公分，厚零点一五公分。徽章面部环塑着“佛冈县闹钟剧社社员证”的宋体字。一九三六年冬，共产党人邹北珍从广州回到佛冈进行革命活动，着手在佛冈创建党的组织，他在培基小学（今石潭小学）找到了广州起义失败后回家的廖犀铭（廖鉴明）同志，发动进步教师和社会上一些

文艺爱好者组织抗日宣传队，并筹建“闹钟剧社”。一九三七年一月，“闹钟剧社”在水头圩文源小学（今水头中心小学）成立，由廖犀铭任社长，邹北珍任编剧、导演。剧社由近十人发展到八十余人。没有薪饷供给，大家利用业余时间排练节目，活动经费由社会募捐解决。剧社演出的《放下你的鞭子》、《王大伯借债》、《大汉奸殷汝耕》等等，深受群众的欢迎。

（4）铁器类

明朝寺院古钟。是一九八四年十一月由本县迳头区中心小学在该校内的一棵树旁发掘出来的。钟高八十一公分，肩部直径三十四公分，口部直径五十七公分，厚一点九公分。钟蒂有主足一对，外铸龙形图案。钟顶有圆孔，肩上饰有半环形耳。造于万历二十二年仲春。

清朝关帝古庙钟。是一九八五年六月十四日迳头区青竹乡下青竹村捐献出来的。钟身全高三十八点四公分，口径三十五公分，顶径九点五公分，厚一点八公分。钟身前后两面各铸有人面兽身图案，图案之间铸有“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八字。造于嘉庆十三年。

（5）玉器类

明代玉镯。是一九八四年十月民安区中心小学一位姓朱学生在操场地古墓址发现并献出来的。原件浑圆形，直径六点四公分，厚一点三公分。色泽是白中带绿、光滑。同时出土的还有琉璃一件，圆形，直径六点四公分，宽零点八公分，内有几段不同颜色——金色、翠绿色、粉红色的花纹。经专业人员鉴定属明代产品。

（6）瓷器类

一九八三年我县开展文物普查以来，全县献出的瓷器类无论品种，花色，造型等均很丰富。计有清嘉庆瓷鼓凳一张，是烟岭区高坝乡一位姓范的农民献出。清同治大花瓶二个，一个是烟岭区车角乡范桂兴献出。另一个是水头区桂田乡黄文金献出。清同治豆青青花瓶是水头区干部陈石平献出。清同治粉彩花身瓶，是龙南区里水乡黄万树献出。清同治新彩花卉盆，是烟岭区车角乡城楼村范桂七献出。清同治湖红彩花瓷盖盅是龙南区里水乡大围村黄万权献出。清同治粉彩寿字盖盅，是迳头区仓前乡朱光宗献出。清同治新彩人物盅，是迳头区卫生院献出。清同治新彩花卉古碟，是迳头区甲名乡朱玉绘献出。清同治彩花八角碗，是烟岭区前所

乡范显献出。清同治彩格碟，是烟岭区前所乡朱锦同献出。清同治粉彩花卉碟二个，是迳头区大陂乡郑普云和烟岭区车角乡范桂上献出。清同治粉彩花卉碗，是迳头区大陂乡郑普云献出。清咸丰粉彩花卉碟，是烟岭区前所乡朱锦献出。清乾隆青花方湖茶叶罐，是水头区文化站李荣达献出。清光绪人物花瓶，是四九区江埗乡西坑村黄斯达献出。清光绪大花瓶，是水头区水头镇下丰村崔小云献出。清光绪豆青荷花插花瓶，是汤塘区上黎乡杨谷廷献出。清光绪广彩花卉壶，是烟岭区车角乡范桂七献出。清光绪粉彩双龙朝阳碗，是烟岭区献出。

(7) 烈士遗像、遗物

佛冈县第一任县委书记邹北珍（又名邹华衍、曾用名邹荣）烈士遗像。一九一六年生于水头区王田乡王田村一个农民家庭。于一九四二年五月被国民党军队秘密杀害于乐昌。时年仅二十七岁。

黄渠成（又名黄卓）烈士遗像。一九一七年生于四九区菱塘乡菱塘村的一个贫苦家庭。于一九四八年五月在指挥从化北部突围战斗中和十二位战友壮烈牺牲，时年仅三十一岁。

冯光烈士遗像及私章一个，自来水笔一

支。冯光又名冯烁渠、冯义理、冯石生、何达生，生于一九二二年汤塘区汤塘镇新兴村一个破产地主家庭。一九三九年参加中国共产党。于一九四九年二月在阳山县汉罗塘与国民党保安队发生战斗，不幸中流弹壮烈牺牲，时年仅二十七岁。

三、革命烈士纪念建筑物

1、烈士陵园。（详见专文介绍）

2、四九革命烈士纪念碑。在本县四九区四九圩后面土名“庙脑”的小山丘顶。小丘高约十米，顶部平坦，呈椭圆形，面积约八十平方米。建于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这座纪念碑收葬有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湘边纵队北江第一支队第六团团长江渠成和这支部队在四年多解放游击战斗中壮烈捐躯的三十二位烈士忠骨，碑文是陈基县长撰写。

3、蓝凤金烈士纪念碑。在本县龙南区龙塘乡黄泉岭的南端，坐西北向东南。蓝凤金烈士是本县高岗区蓝屋村人，一九四九年参加革命，一九五〇年在县征粮队工作，同年十二月到石角区象龙乡石坑村征粮时，被股匪围袭劫

押到英德铁溪飞蛾山，被土匪迫害惨杀，县政府部门特批准建此纪念碑。

4、水头烈士陵园。在本县水头区水头镇北面下湾仔山的顶部，占地面积八亩多。于一九八五年四月四日建成揭幕。这座陵园受纪念的烈士，包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抗日战争时期，原籍在水头区而在外地牺牲的，或原籍虽不是在水头区而其牺牲在水头地区的。于一九三九年六月间葬在该区潭洞乡的吴清同志(女)之墓，也于一九八五年初迁葬至陵园里面。

5、挂排迳大捷纪念碑。在本县高岗区东坑乡与三八区诚迳乡的交界，坐北向南，面临公路，建于一九八四年四月十一日。原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湘边纵队第一支队司令员兼政委何俊才所撰的碑文是：“一九四九年五月三十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湘边纵队第一支队主力团在佛冈革命武装部队的配合和人民群众的帮助下，歼灭国民党九十一师二七二团一个营，地方的反动武装纷纷投降，佛冈二区宣布解放。

四、我县第一批文物保护单位

佛冈县人民政府于一九八六年七月二十三

日发布我县第一批文物保护单位的布告。决定将东坑祠、崔清猷公祠、三爰亭三处列为我县第一批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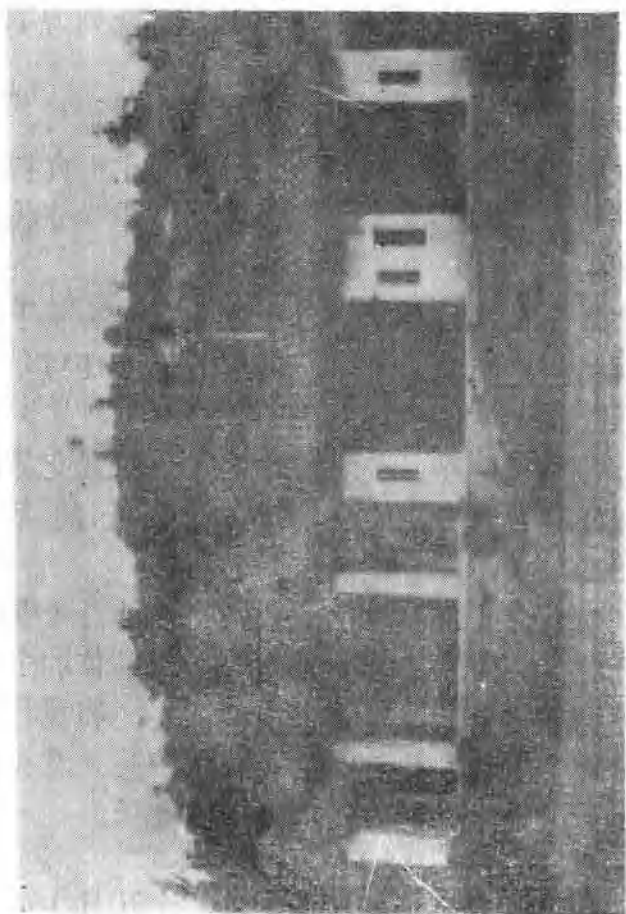
1、东坑祠。在水头区莲瑶乡东坑村。始建于明朝壬午年（1582年），重修于一九四六年，属古建筑。现为水头区莲瑶乡小学分校使用。

2、崔清猷公祠。位于水头区水头镇下丰村西侧。建于明朝初年，民国六年（1917年）重修，属古建筑。

3、三爰亭。位于汤塘区与黄花区交界的广韶公路西北旁。始建于清朝光绪壬辰年，（1892年），属古建筑。

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由县文化部门管理，其所有权受国家法律的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拆除、改建、占用和改变文物现状，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有关条例处理，情节严重的要追究刑事责任。

（整编于一九八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三爰亭